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ongqiao Group Limited**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8)

**有關調整本金額為300,000,000美元  
於二零二六年到期的5.25厘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  
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調整二零一七年可換股債券及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及確認，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將從每股8.91港元調整至每股8.47港元(而非8.55港元)，由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香港時間)(即緊隨與該宣派股息相關的記錄日期(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後之營業日)起生效。於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調整之後，本公司於悉數兌換未償還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後可予發行的換股股份的數目將增加13,560,715股股份，以及本公司於悉數兌換未償還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後發行的換股股份之最高數目將為274,604,486股股份。

除上述補充資料外，該公告所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波

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十一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波先生、鄭淑良女士及張瑞蓮女士，非執行董事楊叢森先生、張敬雷先生、李子民先生(張浩先生為其替任董事)及孫冬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文獻軍先生、邢建先生、韓本文先生及董新義先生。